

类别标识：A 类

舟山市交通运输局文件

舟交议提函〔2024〕13 号

签发人：邵雷

舟山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对市八届人大 四次会议第 104 号议案的复函

马仁庭等 10 名代表：

您们提出的《关于将岱山秀山至定海段跨海通道（青山大桥）项目列入省内地方高速公路或国道独立大桥的议案》收悉。经我局研究，并与领衔代表面商沟通，现将议案中涉及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：

青山大桥作为 526 国道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其建设将打通 526 国道串联岱山和舟山本岛的最后“一公里”，极大激发已建成通车的新江南大桥、官山大桥、秀山大桥的作用。从全市骨架道路体系规划布局来看，未来青山大桥与在建的南环快速路白泉至三

官堂段以及东西快速路将共同构成舟山“十”字型快速路网，有利于实现高铁新城同岱山城区的快速衔接和便捷沟通，推动岱山加快融入“高铁时代”，拓展现代海洋城市的联动发展空间。因此，推动建设岱山青山大桥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

一、关于将青山大桥列入省内地方高速公路的可行性

虽然省内地方高速公路项目无法享受中央预算内投资、车购税、特别国债等国家层面的资金补助，但是有利于拓展投融资渠道，实现项目尽快实施。目前，岱山青山大桥作为省内地方高速公路实施缺少规划依据：2021年11月，省交通厅、省发改委联合印发实施《浙江省高速公路网布局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；2022年7月，国家发改委、交通运输部联合印发实施《国家公路网规划》，今年《国家公路网线位规划》已由交通运输部审议通过；上述规划中，岱山青山大桥作为526国道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，未纳入浙江省高速公路网布局规划。鉴于此，我局将持续跟踪有关规划修编的计划安排，深入研究青山大桥作为省内地方高速公路的可行性方案，待窗口期开启后积极推动项目纳规。

二、关于将青山大桥作为国道独立大桥收费项目的可行性

近年来，浙江省内已无新建的收费普通国道项目，同时正在陆续撤销既有普通国道收费站，但依据现行法律法规，岱山青山大桥满足作为收费公路项目的技术等级和规模。同时我局也了解到，今年5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《国务院2024年度立法工作

计划》，其中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被列为今年“拟制定、修订的行政法规”；2018年12月，交通运输部曾就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（修订草案）》公开征求意见，拟提高收费公路设置门槛：明确新建的收费公路只能是高速公路，停止新建收费一、二级公路和独立桥梁、隧道。因此，为有效破解青山大桥建设资金难题，推动项目落地实施，我局将全力支持、指导岱山县尽快明确实施期限，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工作，同时协同岱山县积极做好“两手准备”：一是抓紧向上沟通对接，在国家和省里暂无明确限制条件的前提下，充分论证青山大桥作为收费国道项目的可行性，待投融资方案成熟后启动立项、报批等工作；二是积极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，国家从今年开始将连续几年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，其支持范围已明确包括交通领域的国家高速公路和普通国道项目，待青山大桥前期工作基本完成且开工条件较为成熟后，可积极向上申报项目并争取纳入特别国债支持总盘子。

感谢您们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（联系人：张瑞雄，联系电话：0580-2285053）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、市政府办公室。

舟山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

2024年6月20日印发
